

北京中数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金融中心支行申请 5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张军先生为该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张军为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并持有公司 21.23% 股份。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6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方张军先生回避表决。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 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	住 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张 军	北京市昌平区	-	-

（二）关联关系

张军为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并持有公司 21.23% 股份，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金融中心支行申请 5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张军同意为公司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金融中心支行授信 5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四、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且公司未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本次申请银行授信是公司正常经营和实现业务发展所需，是合理、必要和真实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进一步补充了公司可用的流动资金，保障了公司正常经营，进一步促进了公司的业务发展，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

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中数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数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25日